

附件 3

广西工程系列职称申报材料清单

材料类型	材料内容	材料要求	备注
基本通用条件	1. 学历学位证书材料。 2. 下一级职称证书。 3. 人社部门继续教育材料。	系统可以共享获取的不需提供。 资历年限按满计。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直接申报人员应提供材料	1. 公务员登记表、干部调动通知（国家机关流动到企事业单位人员提供）。 2. 学历学位证书、社保缴费证明等能证明符合申报学历、资历条件的相关材料。	原件扫描件，如提供复印件应由单位标注“与原件一致”、日期并加盖公章。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破格申报人员应提供材料	1. 破格申报专业技术资格审批表。 2. 学历以及资历的证明材料。 3. 符合破格条件的成果证明材料等。	原件扫描件，如提供复印件应由单位标注“与原件一致”、日期并加盖公章。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申报材料所用姓名或身份证号码与填写姓名、身份证号码不一致	户口簿本人信息页或户籍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等相关材料。	原件扫描件，如提供复印件应由单位标注“与原件一致”、日期并加盖公章。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业绩成果材料	按评审条件要求准备相应辅助证明材料。	原件扫描件，如提供复印件应由单位标注“与原件一致”、日期并加盖公章。	必备条件
论文、著作条件	按评审条件要求准备相应辅助证明材料。	刊物封面、目录、主要内容。	必备条件